

尉犁县城乡公共厕所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监理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文件编号：ZGSCS2024-030

采购单位：尉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正公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第五章 技术要求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尉犁县城乡公共厕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www.zcygov.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1月0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GSCS2024-030

项目名称：尉犁县城乡公共厕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预算金额：110000 元

最高限价：110000 元

采购内容：改造7座公厕，主要改造外立面、供水、排水、供暖等设施完善，新建5座公厕及配套基础设施提供监理服务。

项目实施地点：尉犁县

服务期限：同施工工期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工程建设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市政工程专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24日至2024年12月3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热/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 95763。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03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线上开标（www.zcygov.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 CA，可与新疆 CA 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新疆 CA 服务热线 95763。

2.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政采云《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1Nd6I3m/6IMVAG0BFdiHx1NdQ8Na>）；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需要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确认时间: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开标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尉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尉犁县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1999469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正公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机场路明祥小区内老办公楼副楼三楼

项目联系人:海明珠

联系方式:13095166116

第二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尉犁县城乡公共厕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编号：ZGSCS2024-030
2	采购人	采购人：尉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尉犁县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199946925
3	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正公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机场路明祥小区内老办公楼副楼三楼 联系人：海明珠 联系电话：13095166116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采购内容	改造7座公厕，主要改造外立面供水、排水、供暖等设施完善，新建5座公厕及配套基础设施监理服务。
6	采购范围	改造7座公厕，主要改造外立面供水、排水、供暖等设施完善，新建5座公厕及配套基础设施监理服务。
7	采购预算金额	110000 元 磋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相关要求
9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工程建设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市政工程专业)。
10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1	服务期限	同施工工期
12	付款方式	以甲方签订合同为准
13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 2000 元（贰仟元整） 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 提交方式为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汇款需注明投标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可简写） 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新疆正公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账号：3010024709200324750 磋商保证金以到账信息为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在途时间，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无效。</p>
	保函的说明	<p>保函方式：政采平台缴纳保函保证金说明：各供应商需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搜索新疆政府采购网官网登陆入口→电子保函→填写相应要求；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咨询：电话：95763。各投标供应商自行选择保证金缴纳方式。</p>
1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p>(1) 未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账户退还； (2) 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3) 因投标人账户问题导致无法正常时间内退付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4)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付利息。</p>
15	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地点	<p>(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1月0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恕不接受。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政采云线上开标（www.zcygov.com）</p>
16	项目现场勘察	不统一组织，自行踏勘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日(日历日)
18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p>(1) 所有要求投标人盖章的地方，盖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私人印章；</p>
19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法 ★本项目采用两轮报价，以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p>
20	最终报价要求	<p>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最终报价的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须在开启最终报价的指令30分钟内在政采云平台线上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若逾期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在线提交最终报价，则视同退出磋商。 2、★须提前准备好二次报价明细表，提交最终报价的同时上传相对应的报价明细表附件。</p>
2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22	标前准备及解密时间	<p>标前准备：</p>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p> <p>4、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p> <p>5、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p> <p>6、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7、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投标文件解密时间：</p> <p>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5年01月03日11:00至11:30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5年01月03日11:30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23	废标和无效投标情形	<p>(1) 开标过程中的废标情形</p> <p>a. 投标时间截止前，上传标书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p> <p>b.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c.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p> <p>(2) 开标过程中的无效投标情形</p> <p>a.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p> <p>b. 投标文件超过规定的时间解密的。</p> <p>(3) 评标过程中的废标和无效投标的情形，由评标委员会判定，详见评标方法。</p>

24	质疑和投诉	<p>(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p>(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四) 事实依据;</p> <p>(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p> <p>(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p>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现场递交纸质版及 Word 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p> <p>接受质疑的单位: 新疆正公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电话: 13095166116 海女士</p> <p>地址: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机场路明祥小区内老办公楼副楼三楼</p>
25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项目属性: 服务采购</p> <p>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本项目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其它未列明行业</u>。</p> <p>(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p> <p>(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3)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p> <p>(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5)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投标产品遵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相关规定执行。</p> <p>(6)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文)</p> <p>特别提示: 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资料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否则自</p>

		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
27	代理服务费	<p>中标人需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根据国计委计价格[2015]299号文件执行。</p> <p>本项目按照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标准如下： 成交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部分，服务采购费率 1.50%； 成交金额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服务类采购费率 0.8%；</p>
28	最终解释权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p>3、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采购文件中所述项目的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尉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新疆正公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磋商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5 “响应文件”系指磋商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

2.6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保修、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2.7 “成交人”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磋商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2 符合采购文件第二章前附表关于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磋商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磋商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磋商费用

4.1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

5.1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6.1 磋商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采购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

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二、采购文件

7.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竞争性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采购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第五章 技术要求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性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性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8.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磋商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按国家法律规定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磋商供应商有约束力。当采购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8.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除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3 本采购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磋商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开标一览表

4、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须有二维码);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 分别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公司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截图保留两个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点击投标人名称/点击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投标公司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4) 应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5) 社保缴纳证明:

1. 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 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或免税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格式自拟)

(7) 参加本项目准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的扫描件。

(9) 供应商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工程建设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市政工程专业)。

5、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2021年12月至今)

6、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7、拟投入本项目技术团队人员一览表

8、技术/商务条款响应与偏离表

9、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

12、其他相关资质证明材料(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11.2 若磋商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 或未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2. 磋商报价

12.1 磋商投标报价包括(项目所涉及的现场调研、技术支持、相关劳务支出、利润、税金、保险、及政策性规定等所有相关费用和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 且其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磋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风险系数, 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在合理的范围内自主报价, 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供应商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 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 该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该项购买服务和其相关内容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合同签订后价格将不得变动。

12.3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2.4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 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该报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 其报价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13. 磋商的货币

本次磋商采购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4. 磋商保证金

14.1 本项目交纳磋商保证金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后不按投标供应商须知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投标供应商未按投标供应商须知14.1条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4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15.1 响应性文件从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开始生效，磋商有效期为90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磋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同意这一要求的磋商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

16.1 投标人如对响应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6.2 响应文件封面、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6.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另行提供响应文件的份数。编制一份响应文件

“正本”和一份“副本”，并明确标明“响应文件正本”和“响应文件副本”。须与政采云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

18.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应按本公告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在线提交投标文件。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线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受。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对其进行撤回，但必须向采购人提交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

20.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20.2 无论成交结果如何，收到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

21. 竞争性磋商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的磋商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代表参加。监督部门将视情况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2）供应商在开标前，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做好准备，并保证设备正常。供应商应于**2025年01月03日11:00**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注：如供应商在开标时遗失CA或其他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供应商需将未加密的投标文件提供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上传解密。

（3）开标时将检查所有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标书上传）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解密投标文件（30分钟）。

（4）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磋商小组介绍项目基本情况并宣布有关纪律和磋商程序。

（5）采购人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

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其投标将被拒绝。

(6) 磋商小组开启投标供应商首次报价并进行初步审查和详细评审（只有初步审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方可进入磋商阶段。）

(7) 通过评审后，将在政采云线上开启新一轮报价。电子开标系统开标后需投标人在线确认报价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报价，若超出时间未进行确认报价的投标人，系统将自动默认该投标人已经确认报价。

(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9) 投标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和磋商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注：在开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评标文件有疑问，询标内容汇总后将发起询标函，供应商应对询标函提出的问题做出澄清或说明。

22. 磋商小组

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程序负责组织成立评标委员会，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3. 初步审查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提供的，其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与修正

24.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磋商小组有权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磋商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磋商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4.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以询标函要求磋商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

24.3 磋商供应商不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4.4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4.5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5.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磋商供应商。

2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采购文件第三章。

26.3 磋商小组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磋商过程保密

27.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8. 采购人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9.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采购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30. 成交通知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30.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保证金

31.1 成交供应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1.2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2.2 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4 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33. 质疑与投诉

33.1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3.3 投诉人投诉时,应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由本人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负责人)签字盖公章,投诉书应说明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投诉人对投诉书的真实性负责,恶意投诉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和民事责任。

第三章、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七部委联合下发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制定本办法。

一、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三名专家组成。参加磋商的专家由采购人在开标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二、评审程序和内容:

本评审分资格审查、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三部分组成。

三、资格审查

采购人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磋商;进入磋商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磋商。资格审查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须有二维码);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信誉	分别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公司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截图保留两个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点击投标公司名称/点击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投标公司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	应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4	社保缴纳证明	(1) 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 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或免税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格式自拟）
6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本项目准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的扫描件。
8	特定资格	供应商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工程建设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市政工程专业）。

四、初步评审标准

4.1 只有初步审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方可进入磋商阶段。

4.2 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 (1)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 (3)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商务条款要求的；
- (4) 供应商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 (5) 磋商小组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供应商的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的；
- (7) 响应文件中是否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8) 是否有不符合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详细评审标准

5.1 竞争性磋商步骤

磋商小组按与各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分别单独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将磋商内容记录在案，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各供应商磋商顺序按签到顺序进行磋商。

(1) 磋商过程中实质性内容发生变动足以影响报价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将现场公开唱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2、评审方法及标准：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价格、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审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并依此顺序推荐前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详细评审标准：

类别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10 分)	报价分	10	评分办法：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得分（政府采购计算办法）

商务部分 (25分)	质保体系 (5分)	监理质量管理体系合理得5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1分；扣完为止否则得0分：
	企业业绩 (6分)	提供自2021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的供应商监理过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注：合同或协议书作为证明材料，必须提供项目合同或协议首页、关键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定。
	总监业绩 (3分)	提供自2021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日总监理工程师监理过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注：合同或协议书作为证明材料，必须提供项目合同或协议首页、关键内容页和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定。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 (6分)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数量符合项目需求，专业分工齐全；得2分；缺一项扣0.5分；
		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工作经历、监理资历及相关证书符合本项目要求；得2分；缺一项扣0.5分；
		监理员相关证书符合项目要求；得2分；缺一项扣0.5分；
设备仪器 (5分)	针对招标工程特点，配备的监理设备、仪器满足招标工程要求，得5分：	
技术部 (65分)	工程概况 (9分)	工程的各项主要参数以及现场状况表述清晰得3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1分；扣完为止
		监理工程涉及专业阐述全面、准确得3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1分；扣完为止
		监理工程特点、实施难点分析全面得3分；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1分；扣完为止
	质量控制 (10分)	质量有总目标，对各分部分项工程提出控制点，并提出相应的控制方法得5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1分；扣完为止
		质量控制的基本程序(包括质量事故的处理程序)及预控措施切实可行的得5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1分；扣完为止
进度控制 (8分)	对总进度目标的分解合理，能体现预控水平和全面控制水平得4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1分；扣完为止	

		工程进度控制要点和减少工程延期发生的防范对策可行得 4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造价控制 (10 分)		针对工程的实际，造价控制程序合理、可行，造价控制有具体措施得 5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程造价目标风险分析全面，防范性对策有针对性得 5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安全生产管理 (10 分)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明确，工作制度合理得 4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安全生产监理责任明确，管理方法合理可行得 6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组织协调 (10 分)		结合工程提出的组织协调的内容全面；得 5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协调的方法、程序和协调措施可行得 5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合同信息资料管理 (8 分)		根据工程特点，索赔与反索赔措施有针对性得 3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合同履行纠纷预防和协调方案合理、可行得 3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程信息管理的内容全面，监理资料管理制度健全得 2 分；内容不完整描述单一扣 1 分；扣完为止

六、评标保密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凡属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方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泄漏。如果响应人试图对采购人的评标过程或定标决定施加影响，则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七、成交通知

7.1 确定成交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向采购人推荐前 3 名成交候选人。

7.2 中标通知

确定出成交人后，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人。

第四章、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尉犁县城乡公共厕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监理委托合同

政府采购服务合同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_____

监理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规模：_____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_____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注册号：_____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_____。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_____ 份，乙方执 _____ 份。

委托人： _____（盖章）

监理人： _____（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协商确定，但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实质性

第五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改造7座公厕，主要改造外立面、供水、排水、供暖等设施完善，新建5座公厕及配套基础设施提供监理服务。

二、监理服务期限：同施工工期

三、服务内容

1、监理范围及内容

(1) 工程监理：完成施工图设计后，从审查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开始，一直到工程竣工验收为止的整个工程施工过程的监理；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 施工阶段的工作内容

监理单位进驻施工现场；

协助业主做好开工前的准备工作；

协助业主向承包商交付测量基准点，督促承包商做好施工准备；

审查承包商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审查分包单位资质；

组织和主持施工图会审；

组织和主持召开开工预备会议；

签发开工令；

跟随工程进展，对工程实施全方位监控；

严格监控工程材料与构配件质量；

组织和主持隐蔽工程验收；

监控工序质量；

组织和准备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协助业主进行设备采购、组织设备的调试验收；

跟踪进度计划，控制工程进度；

组织和主持工程会议（包括工程例会和专业和专题会议），协调工程有关各方关系；

进行工程计量及工程支付；

处理工程变更事宜；

处理工程索赔、调解合同争议；

检查承包商的安全保障措施；

审查技术资料，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审查承包商提交的竣工申请报告，组织和主持竣工初步验收；

参加业主组织的正式竣工验收；

整理监理文档，向业主提交监理工作报告。

2) 保修阶段的工作内容

参与工程交付，签发工程移交证书；

督促承包商履行工程保修义务。

3) 质量控制内容

确定本工程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包括设计、施工、工艺、材料及设备等多方面）；

编制设计任务文件，确定有关设计质量方面的原则要求；

审核各阶段的设计文件（图纸与说明）是否符合质量要求和标准，并根据需要提出修改意见，把问题解决在施工之前；确定、审核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中的质量条款；

审核材料、成品、半成品及设备质量；

检查施工质量，参加重要工序及部位的隐检，检查分项分部工程质量，进行主体结构及项目竣工预验；

审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技术安全措施；

协助业主处理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有关事宜。

4) 进度控制内容

对工程项目建设周期总目标作分析论证；

审核承包单位编制的工程项目总进度计划，并在实施过程中控制其执行，在必要时监督承包单位及时修改调整总进度计划；

审核承包单位编制的各阶段进度计划，并控制其执行，必要时监督承包单位作及时调整；

审核设计单位的进度计划和材料、设备供应商提出的供货计划。并检查、督促其执行；

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进行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的比较，并每个月、季、年提交各种进度控制报表。

5) 投资控制内容

对工程项目总投资的分析、论证；

编制总投资分解规划，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控制其执行，在必要时及时调整总投资分解计划；

监督工程项目各阶段，各年、季、月度资金使用计划，并控制其执行；

审核工程概算、预算、增减预算和决算；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每月进行投资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并每月、季、年提交各种投资控制表；

对计划、施工、工艺、材料及设备作必要的技术经济比较论证，以挖掘节约投资、提高经济效益的潜力；

审核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中有关投资的条款；

审核各种工程付款单；

计算、审核各类索赔金额。

6) 安全控制内容

事前控制

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结合工程特点，要求施工单位编制切实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计划。

落实安全、文明施工的主要负责人，明确职责，制定相关制度；审查施工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及相关人员的资质，加强持证专业人员、上岗人员的证件检查；明确安全、文明施工的监管工作程序和制度；建立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组，负责日常安全、文明施工的巡视工作。

认真审查施工总平面布置是否合理、科学，从环境上保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监督施工单位健全安全文明施工制度，包括防火、防灾、防毒、防洪、安全用电、安全运输、安全操作等。

加大培训力度，对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安全文明施工，必须先培训后上岗。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文明施工的思想。

监理单位除制定内部的安全、文明施工监督管理办法外，还应检查施工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规章制度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落实情况，并把“预防为主”放在安全监督的首位，分析和研究施工中可能出现的不安全隐患，并及时在有关会议上督促施工单位做好预防工作。

施工中控制

监督施工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人员到位履职，安全施工保证体系持续、有效运行，使安全、文明施工得到控制。

监督施工单位全面实施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计划，使施工现场的材料、物资、配件划区堆码整齐、道路畅通，安全设施可靠，施工程序安排合理，工完场清、现场整洁卫生。

监督施工单位按图纸施工，保证工程施工质量，以质量保安全，全面实现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严格按照施工平面布置图的要求进行现场临建的搭设和各种材料的堆放，施工现场临时道路均应做成硬质地面，并修筑好现场的简易排水沟，确保施工现场不积水，现场容易产生尘灰和垃圾必须随时清除，避免堆积。

督促施工单位执行施工工序和工艺规程，有条不紊的进行施工作业。

检查施工单位现场警示标志是否齐全醒目，施工作业人员是否按章操作，杜绝违规、违章的野蛮施工。

7) 合同管理的内容

协助业主确定工程项目的合同结构；

协助业主起草与本工程项目有关的各类合同（包括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订货等合同），并参与各类合同谈判；

进行上述各类合同的跟踪管理，包括合同各方执行合同的情况的检查；

协助业主处理与本工程项目有关的索赔事宜及合同纠纷事宜。

8) 组织协调的内容

组织协调与业主签订合同关系，参与本工程建设的各单位的配合关系，协助业主处理有关问题，并督促总承包单位协调其各分包单位的关系；

协助业主向各建设主管部门办理各项审批事项；

协助业主处理各种与本工程项目有关的纠纷事宜。

2、质量要求：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监理规范要求全过程监督工程质量，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

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响应文件编制顺序

(一) 供应商应按下列顺序排列和装订响应文件：

(二)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磋商文件未做出明确要求的，供应商格式自拟）。

1、磋商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开标一览表

4、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须有二维码）；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 分别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公司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截图保留两个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点击投标公司名称/点击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投标公司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4) 应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5) 社保缴纳证明：

1. 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 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或免税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格式自拟）

(7) 参加本项目准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的扫描件。

(9) 供应商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工程建设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市政工程专业）。

5、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2021年12月至今）

6、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7、拟投入本项目技术团队人员一览表
- 8、技术/商务条款响应与偏离表
- 9、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
- 12、其他相关资质证明材料（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一、 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为此，我方着重声明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磋商报价如下：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2、磋商有效期为自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提供磋商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

5、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磋商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我方承诺：完全理解磋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时，投标将被拒绝。

7、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9、保证遵守采购文件的规定。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
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	备注
投标总价：（大写）			
备注：报价”为投标总价。包括工程监理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所有相关费用和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且其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4-1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营业执照、资质等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841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资质证书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技术人员人数		
成立日期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3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新疆正公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 3、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采购黑名单并处罚相应罚金。

特此承诺。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4-4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格式自拟）

4-5、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1、应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2、供应商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4-6、磋商保证金缴纳打款凭证原件扫描件

五、近三年企业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时间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需提供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行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拟投入本项目技术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职务	职称	备注

注：提供人员相关各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技术/商务条款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采购需求 技术/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条款	响应与偏离	说明

说明：“响应与偏离”应注明“响应”或“偏离”。

投标单位（盖公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项目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序号	行业	原则	具体规定		指标
1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	
2	工业	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	
3	建筑业	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6千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千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	
4	批发业	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千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千万元以下的	
5	零售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	
6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	
7	仓储业	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	
8	邮政业	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	
9	住宿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	
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	
11	信息传	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输业	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 千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 千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 千万元以下的	
14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说明：

1、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企业行业分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一般研发、生产、加工型企业填写工业，销售、贸易型企业填写批发业，具体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规定。

2、中小企业应当按照《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没有可不提供）（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没有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十一、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

十二、其他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